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存续分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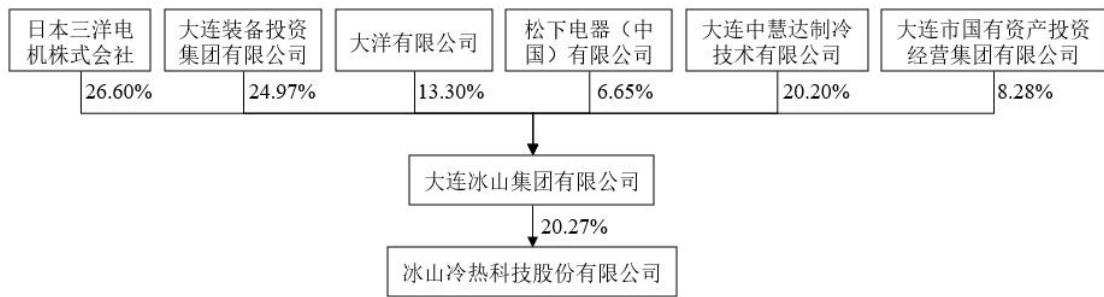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冰山集团”）通知，冰山集团已完成存续式分立，分立后存续公司为冰山集团，新设公司为大连冰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冰山管理”）。当前冰山集团和冰山管理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并已领取《营业执照》。

分立前，冰山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15,858 万元，分立后存续公司冰山集团注册资本为 11,108 万元，新设公司冰山管理注册资本为 4,75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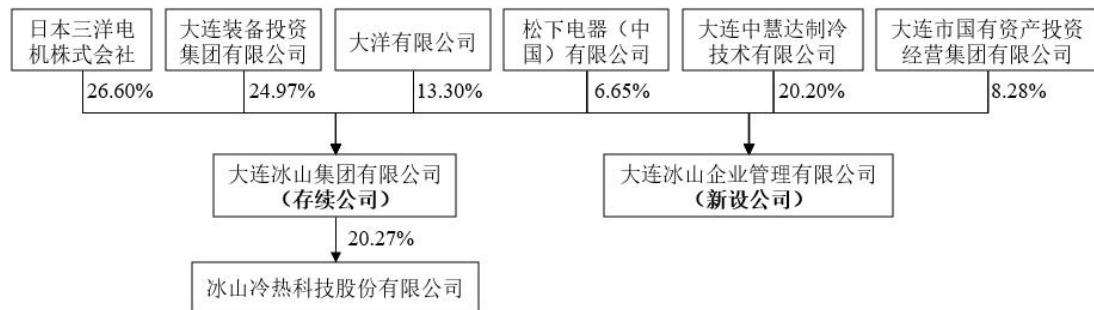
分立后的冰山集团与冰山管理的股东和股权结构与分立前冰山集团的股东和股权结构保持一致。本次分立完成后，冰山集团仍是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仍为 20.27%。本次分立不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产生影响。

本次分立前后冰山集团的股东、股权结构及与公司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分立前：



分立后：



特此公告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